

证券代码：873855

证券简称：新富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 预计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的子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和战略实施的资金需求，2025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公司拟同意 2025 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包括公司为子公司以债务为基础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身信用、房产、土地、机器设备、专利、商标、存货、银行存款、银行存单、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资产提供担保。以上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资产抵押、质押以及保证担保等方式。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或担保公司签订的抵押合同、保证合同等担保类合同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不超过上述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子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与融资实际情况对担保金额进行调配，并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一切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该授权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审议通过的担保期限内任一时点，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未到期的无偿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需另行出具决议。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子公司之间互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子公司之间互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但不明确具体被担保人的情形

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境内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及子公司相互之间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包括公司为子公司为基础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三、董事会意见

（一）预计担保原因

公司的子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和战略实施的资金需求，2025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公司董事会考虑担保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同意公司对子公司和子公司相互之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人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此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要求，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融资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

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3,039.48	77.9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4,669.78	27.9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五、备查文件目录

-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 日